



巴士在线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18-23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24号),要求公司对关注函中涉及的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你公司已被司法冻结账户的详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是否为公司的基本往来账户、是否为公司主要账户、被司法冻结的具体时间、冻结金额等。

回复:

(一)经核查,截止目前公司数个银行账户于2018年1月16日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县支行的人民币账户(公司基本户)被冻结,该账户余额为RMB944,256.18元。

2、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的人民币账户被冻结,该人民币账户余额为RMB158,356.11元。

3、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的欧元账户被冻结,该欧元账户余额为EUR41,272.41元。

4、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分行的人民币账户被冻结,该账户余额为RMB15,866.98元。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Bus Online Co.,Ltd.

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36号 314100·Tel: +86 573 84252627·Fax: +86 573 84252318·http://www.busonline.com



(二)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已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为稳定经营,目前公司的资金支付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代付。同时,依据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3日所发的告知函,公司已向其提出财务资助的请求。

二、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是否已触碰《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3.1条规定的情形,如是,请董事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3.3条的规定发表意见并披露。请律师就上述问题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公司董事会经核查后认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3.1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有权对其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 --公司未触碰。

(二)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公司已触碰。

(三)公司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公司未触碰。

(四)公司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 --公司未触碰。

(五)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触碰。

综上,公司本次被冻结账户包含公司基本户和主要往来账户,系公司主要账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已触碰上述规定“第13.3.1(二)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律师就上述问题发表意见如下:律师认为该等情形已经触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3.1条(二)规定的情形,即巴士在线出现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对其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并且根据13.3.3条的规定,巴士在线应当在事实发生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并提交董事会意见。

三、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你公司现有债务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借款人、是否逾期等；你公司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被担保方、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反担保的具体情况及其充足性、相关担保是否出现逾期并已履行担保责任情形。

回复：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核查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018 年 2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及相关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2)中所涉及的诉讼事项，以及 2018 年 2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深圳市嘉世稳赢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告知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中所涉及担保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借款债务和对外担保事项。

四、请你公司说明公司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情况，以及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回复：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已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为稳定经营，目前公司的资金支付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代付。同时，依据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所发的告知函，公司已向其提出财务资助的请求。

五、你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一) 诉讼事项相关的核查

1、在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民事



裁定书》【(2017)赣01财保14号】、【(2017)赣01财保15号】、【(2017)赣01财保16号】之前，公司从未获知该借款事项。经公司向南昌中院了解，涉及借款协议相关情况如下：

民事裁定书编号	借款协议主体	签订时间	金额	期限	利率
【(2017)赣01财保14号】	出借人：赵从宾； 借款人：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中麦控股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14日	4000万元	20个自然 日	月利率 3%
【(2017)赣01财保15号】			1000万元		
【(2017)赣01财保16号】		2017年11月 15日	2000万元		

借款协议中指定的借款收取账户为：户名：中麦控股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银行账号为：791902011710201。根据南昌中院提供的相关证据资料中的数份“招商银行转账汇款业务回单”显示，上述款项的收款人均为中麦控股有限公司。

经公司了解，上述借款协议项下由王献蜀、高霞作为担保人，签署了《担保保证书》；上述借款协议中所列资金用途为用于生产经营。

2、公司再次核查了公司合同审批流程和公司用印流程，确定该借款协议从未在公司正常审批流程中出现过，相关工作人员也从未见到过该借款协议。王献蜀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期间，从未获得签署该借款协议的相关授权。

3、核查公司资金账户，公司从未收到过与该借款有关的任何款项。

4、公司就该借款协议的签署经过、款项为何全部打入中麦控股有限公司账户、该笔资金的用途以及资金去向，通过其指定联系人吴旻向公司原法定代表人王献蜀发出问询函，要求王献蜀在1月25日前回复公司，截至目前公司未得到其回复。

5、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律师出具的借款协议为复印件，公司无从判定签字及盖章的真实性。公司拟在应诉时请求对于签字和印章真伪做司法鉴定。



(二) 对全资子公司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的核查

经核查，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科技”）目前经营情况如下：

1、资金方面：巴士科技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自王献蜀失联无法履职以来，其逾期应收账款明显增多，导致资金趋紧。目前，巴士科技部分以往工资尚未发放、部分供应商款项有拖欠现象。

巴士科技的招商银行上海市南西支行账户于2018年1月23日被冻结，诉前保全申请人为北京晋汇中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保全金额5,425,000.00元。截止2018年1月29日，该账户余额为 RMB 2,623,380.57元。截至目前尚未解除冻结。

2、业务及人员方面：

媒体业务：因受资金紧张影响，公司部分资源费无法按时支付，导致部分资源方停止与巴士科技合作。受资金紧张、公司业务资源减少、王献蜀失联无法正常履职等因素影响，相当部分客户采取回避、观望等不合作态度，巴士科技业务发展受限。

视频直播业务：巴士科技视频直播业务由两部分构成：一是 LIVE 直播——主播打赏业务；二是经花椒直播授权，由巴士科技开展花椒直播全国城市频道运营业务。目前，LIVE 直播——主播打赏业务处于停滞状态，目前已无主播开播，该业务目前剩余员工 21 人，包括产品、技术、运营、经纪等人员。花椒城市频道全国总代理至今已完成省级代理商签约 16 个，月均全国举办花椒线下活动约 50 场。受资金紧张和各类负面影响，签约和回款进度受阻严重。目前正尽力安抚已签约各省代理商。该部分业务目前在编 9 人，其他人员已全部离职。

网生社区业务：受资金紧张、员工离职、王献蜀失联（该部门业务多为王献蜀直接联系）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网生社区事业部的影视 IP 合作项目已陷入停顿，下设的频道部对外合作节目制作发行项目也全面停止，新投入的北京梦谷制



作基地也退租停用。网生社区业务团队多数员工已经离职，部门基本处于空置状态。

3、2018年1月27日，公司已发布公告，免去王献蜀所担任的巴士科技总经理一职，聘任吴旻先生担任巴士科技总经理，重整巴士科技管理团队和业务架构。

巴士科技已对其业务结构、业务组织及员工编制进行调整，主要聚焦资源于公交移动电视媒体业务；视频事业部保留了视频直播城市频道代理运营业务，维持直播 APP 运营；网生事业部保留移动平台部（公交移动电视媒体互联网转型业务），并适度开拓新业务；后续巴士科技将继续优化业务结构，合理布排全国媒体资源，积极争取合作客户，开源节流，希望获得持续发展空间。

资金方面，公司将督促巴士科技加快回款速度。2017年12月29日，公司已向巴士科技提供500万元财务资助。另，公司也已向间接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出财务资助的请求。2018年1月31日，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巴士科技提供800万元财务资助。

4、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

截至目前，公司核查结果如上。公司将继续关注事态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